

中山大学新华学院教务部

教务〔2017〕23号

关于征集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各环节 改革意见和建议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引导部分地方普通本科高校向应用型转变的决策部署，推动我校转型发展——真正转到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上来，转到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上来，转到培养应用型技术技能人才上来，转到增强学生就业创业能力上来，我校学生的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将紧密结合应用型高校转型思路，在毕业论文（设计）选题、指导、答辩等环节作出改革。请各教学单位主管教学负责人在毕业论文（设计）选题（特别是针对如何加大应用型选题的比例）、指导、答辩等环节提出意见和建议，各系秘书于2016年4月28日前把意见和建议汇总交到教务部实践学科（纸质版电子版各一份）。教务部将听取各教学单位的意见和建议制订新的文件。

请各教学单位主管教学负责人亲自过目并签名回执。

联系人：曾燕琼 联系电话：020-87215072

电子邮箱：1370810125@qq.com



中山大学新华学院教务部

2017年4月19日印发

责任校对：曾燕琼
